

经验交流

章丘市国土资源局全面推进依法行政

耿桂森

(章丘市国土资源局,山东 章丘 250200)

2006 年以来,章丘市国土资源局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中心,全面贯彻落实土地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》,按照《章丘市依法行政管理规定》要求,严格落实部门执法责任制。在依法行政过程中,把政府、行政机关首先守法、依法提供服务和依法接受监督作为土地行政机关追求的最高目标,按照国务院《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》的要求,把依法行政、依法治政、依法服务作为行政机关行政行为的现实规范,不断提高工作效能。在土地管理工作中,严格落实执法责任制,不断加强制度和监察队伍,有效发挥调控职能,继续保持土地市场治理整顿良好势头,做到了巡查到位,查处到位,处理到位,坚决维护良好的土地管理秩序。通过推进依法行政,耕地保护工作卓有成效,土地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。

1 加强领导、明确职权、健全组织

依法行政是依法治国方略的基本体现,是政府部门一切工作的基本准则。该局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和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,按照“执法有保障、有权必有责、用权受监督、违法受追究、侵权须赔偿”的要求和山东省政府确定的 2006 年度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行时间表,认真梳理执法依据,进一步完善和分解执法职责,全面推行执法责任制。经过认真细致地梳理,汇总出土地行政主管机关依法行政行为:行政许可 11 项、行政处罚 13 项、行政强制 2 项、行政征收 5 项、行政裁决 1 项、其他行政行为 9 项。为了做好这项核心工作,该局首先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的依法行政领导小组,把落实执法责任制工作列入

重要议事日程,按法定职责将执法任务分解落实到 14 个科室,14 个科室的职能全部上墙公示,并进一步细化责任,使每个执法人员明确了岗位和执法责任,年底按履行职责情况对每个科室和执法人员进行打分考核,实施奖惩。其次,进一步充实了法制科室力量,常年聘请法律顾问,对重大案件邀请法院参加集体会审。三是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程序,为每个科室统一印发了有关法律文书文本,严格行政程序执行和各种文书的规范。通过加强领导、明确职权、健全组织,为落实部门执法责任制提供了组织、政治、机制的可靠保障。

2 加强学习、扩大宣传、提高素质

(1) 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学习,打造高素质的执法队伍。一是通过全面开展专业学历达标活动,45 岁以下人员全部取得了土地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,为全局进一步履行好职责、创新工作注入了新的活力。二是在该市政府机关开展学习年活动基础上,继续认真组织政治理论、法律法规及党内法规的学习,进一步提高了综合素质。三是通过实施岗位大练兵,对所学重要课程重新进行考试考核,巩固学历达标成果,促使理论学习转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,促进了工作的深入开展,真正实现了学习工作化、工作学习化,建立了一支高素质的执法队伍。

(2) 建立领导干部学法和执法人员培训制度,进一步做好依法行政基础性工作。执法人员除积极参加法律法规和各种业务培训以外,还把统一编印的《土地管理法律法规汇编》,下发到人手一册。通过积极学习和参加各种业务培训,全局所有在编在岗

(下转第 38 页)

* 收稿日期:2006-12-26;修订日期:2007-05-08;编辑:陶卫卫

作者简介:耿桂森(1956-),男,山东章丘人,章丘市国土资源局局长。

货币补偿的同时,协助劳动、农业等部门,搞好农民劳动技能培训,提高被征地农民的就业竞争力。自 2004 年至今,累计培训失地农民 4 万人次,对外输出 2 万人次;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,鼓励用地单位把适合农民就业的工作岗位优先安排给被征地农民,就地转移安置 1.6 万人次;及时搜集传递各类创

业信息,引导扶持被征地农民自主择业、自主创业,多种形式、多种途径解决被征地农民的就业问题;在农村低保、医疗救助、义务教育等各方面,优先照顾失地农民及其子女,对失地农民给予多方面的关怀,有力促进了当地的和谐社会建设。

(上接第 36 页)

人员重新换发了行政执法和国土资源监督检查证件,加强了依法行政的软件建设,为全面依法行政,严格执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

(3) 扩大社会宣传,不断提高全社会的法律意识。一是结合每年党校组织的村两委班子培训,集中宣传土地法律、法规。二是在世界地球日、全国土地日、全国普法宣传日,通过报刊、广播、电视等媒体,加强土地法律法规宣传,开展土地基本国情教育,弘扬先进传统国土文化。通过开展以上活动,目的是让百姓能自觉运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利益,让全社会懂得科学发展和科学用地的道理,明白严格保护土地资源的重要性,树立节约集约用地观念,善待珍惜土地。

3 严格执法、注重实效、强化监督

(1) 严格执法监察制度,进一步治理整顿用地秩序。《行政处罚法》颁布实施以来,章丘市国土资源局逐步在本级建立并实施了查案、审案、定案三职相分离的制度。查案由监察队伍负责,在调查违法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凿充分的前提下,提出适用法律和实施处罚的方案。审案由法制机构负责,并在分管领导的组织下进行案件会审,提出审核意见。定案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,由行政机关领导研究作出决定。2006 年重点开展了用地秩序的进一步治理整顿,加大了对全市各项目区用地的监督检查力度,对未批先建项目进行了拉网式检查,目前已立案查处 114 件,收缴罚款 3610 万元。通过严肃查处,有力地打击了非法占地行为,使用地秩序有了根本好转。

(2) 不断加强法制建设,依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法制工作办理行政诉讼、复议案件 35 件,已结案 30 件。依法处理土地权属纠纷 13 件,已结案 8 件。申请法院执行土地处罚案件 6 件;签收法院

协助执行裁定书、通知书 20 件。组织征地听证 4 次,组织调整规划听证 4 次,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(3) 强化监督、严格措施,确保依法行政实施。执法监察责任制是一项内部约束机制,主要包括动态巡查责任制、办案负责制和错案责任追究制度。制定下发了《关于追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的有关规定》,规定对 9 种过错实施责任追究,提高了行政执法人员严格、公正、文明执法的自觉性和责任心。实行执法监察责任制,可以使执法过程中的各个环节相互分离,相互制约,相互监督。做到执法到位、责任到人、分工明确、权责相应,便于考核检查,有利于鞭策后进,激励先进,可以有效地避免和减少执法过错和错案的发生。在积极推行政务公开,实行阳光行政的同时,不断强化监督的实施。坚持内外结合、全方位监督。对内部实行纪律约束、相互监督、上下监督;对外部聘请纪委、监察局、检察院对各项工作跟踪监督。每年定期召开社会监督员、用地户及国土所人员参加的座谈会,及时对该局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公布纠风执法热线电话,畅通信息渠道,以便使各国土信息员和社会各界及时反馈国土资源管理方面的信息,形成了上下信息通畅、群防群治、联防联动的政风行风建设有效参与机制。为了体现以人为本、为民服务的宗旨,对违法用地单位(个人)下达《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以后,对主动缴纳罚款且占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非法用地行为,在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之前增加了一份《责令完善用地手续通知书》,主动积极地为其完善用地手续,从而把严格执法与热情服务有机地结合起来,逐步使行政执法工作得到了人民群众的认可,使行政执法工作成为“严格执法、热情服务”要求的生动体现。